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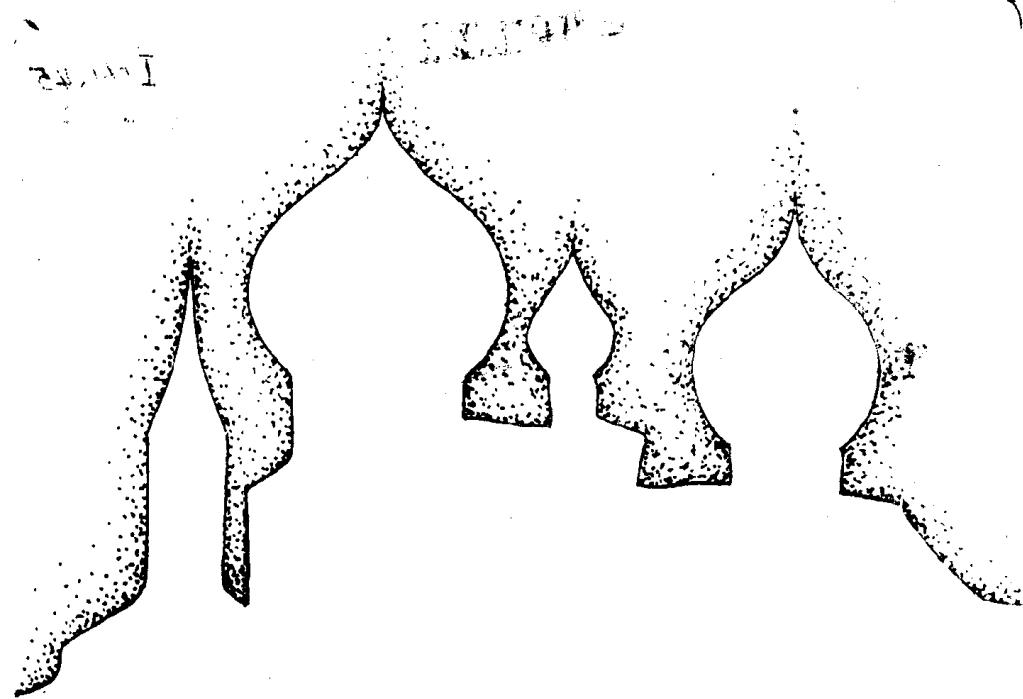


# 新娘与秘藏

XINNIANG YU MICANG

英 马德琳·伯伦特 著

初 芳 立 方 素 亭 编



# 新娘与秘藏

〔英〕马德琳·伯伦特 著  
初茅 立方 素亭 译

广西人民出版社

## 新娘与秘藏

〔英〕马德琳·伯伦特 著

初茅 立方 素亭 译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10·375 印张 插页 2 226 千字

1988年7月第1版 1988年7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39000 册

ISBN 7—219—00717—5/l · 198

定价：2.50 元

## 译者的话

本书作者马德琳·布伦特，是英国有名的传奇文学女作家，生于伦敦。由于她的父亲从事新闻工作，她早就对写作产生了兴趣。中学毕业后，她曾在一家杂志出版社工作了一段时间，以后又参了军，成为军队中的一个秘书。多年的军队生活使得她能周游列国，中东、欧洲，到处留下她的足迹，也为她积累了丰富的生活素材。多年来，她在报纸、杂志、电影、电视大量发表作品。

《特里格伦的女儿》是她的传奇小说处女作。以后，她又写了《穆蕾克斯的新娘》（即《新娘与秘藏》）、《叛教》、《梅林要塞》（该书获一九七八年英国传奇文学奖）、《摩羯星宝石》等。她的传奇小说由于有她丰富的生活经历做基础，因而既充满离奇但又可信的故事情节，又有人情味和生活气息，人物跃然纸上。她的传奇小说，对研究国外的传奇体裁文学，丰富我国的传奇文学，具有一定参考价值。

## 目 录

译者的话.....	( 1 )
第一 章 奇怪的谜语.....	( 1 )
第二 章 监狱的遭遇.....	( 28 )
第三 章 死囚的婚礼.....	( 53 )
第四 章 意外的消息.....	( 64 )
第五 章 危险的旅途.....	( 83 )
第六 章 高库泊人家.....	( 93 )
第七 章 宝藏的诱惑.....	(109 )
第八 章 潜伏的威胁.....	(132 )
第九 章 老仆人马赛.....	(140 )
第十 章 罗伯特兄弟.....	(151 )
第十一 章 爱情的纠葛.....	(167 )
第十二 章 遗嘱与死者.....	(179 )
第十三 章 山洞中遇险.....	(194 )
第十四 章 家族与世仇.....	(201 )
第十五 章 救人的恶果.....	(220 )
第十六 章 “死人”的复活.....	(235 )
第十七 章 怪癖的丈夫.....	(247 )

<b>第十八章</b>	<b>惊人的决定</b>	(274)
<b>第十九章</b>	<b>再次去历险</b>	(282)
<b>第二十章</b>	<b>谜底的揭开</b>	(295)
<b>第二十一章</b>	<b>危急的关头</b>	(313)
<b>尾声</b>	<b>幸福的归宿</b>	(323)

## 第一章 奇怪的谜语

猪年三月的一个早晨，大地一片阴霾。我从昏睡中醒过来，一睁开眼睛，就又感到一阵绝望的痛苦。一切都依然如故。我想我太蠢了，其实我早就知道，忧心的痛楚绝不会一个晚上就消失的。我不可能把希望寄托于梦境。

我和十五个女孩以及普鲁西罗小姐需要吃饭，但家中贮藏食物的小地窖早已空空如也，仅剩下一点土豆和几磅小米了。要想果腹，唯一的办法看来只好还是由我再到城里去偷点钱。

我颤抖着，往肩上拉拉破毛毡，卷起铺在低劣的地板上的凹凸不平的稻草床垫。我的经历告诉我，到城里乞讨是没有用的。人们也许是慷慨的，颇愿意在乞儿身上显示出他们的慈善心肠。但乞帮太苛刻了，他们从来不允许一个年青的妇女单独去临时乞讨。特别是象我这样的姑娘更不行，因为他们认为我是个外国魔鬼。

我十六岁那年，曾试着行乞过一年。在那以后不久，普鲁西罗小姐开始得病。乞帮的三个男人抓住了我。值得庆幸的是，我能象他们一样说中国话，把我的生活诉述给他们，并设法说了些引得他们发笑的事，否则，他们可能会割下我的耳朵来。结果他们只是用棍子给了我一顿好打。我的肩膀

被打得都动不了，那滋味现在我仍记忆犹新。当时我回到教会时，我没敢让普鲁西罗小姐知道，只是骗她说我掉到沟里了，因而回家晚了。

今天看来我必须要对她撒更大的谎，才可能让她相信。我感到沮丧极了。

透过百叶窗，我可以听到院里群鸟的晓啼，我知道我已起晚了。六点钟已过。我实在不想起床，我很害怕目前的日子。但它又是我难以避免的。每次进城，都要花费我两个小时，出发前还有很多事需要我做。在用破帘子把我与大房间隔开的休息室里，我可以听到孩子们在喧闹。婴儿琪米已醒了，扯着嗓门在号哭，玉莲正哄着她。我把毯子扔到身后，站起来，从昨晚上床前我就倒满了水的碗里用海绵蘸水迅速揩揩脸，手脚麻利地穿上夹克和裤子，匆匆套上便鞋。我用破被子做的衣服薄得可怜，一丝不暖，但我想，等我干起活来时总会暖和一些的。

整个教会只有一面镜子，它现在放在普鲁西罗小姐房间的梳妆台上。整个冬天里，我把不急需的物品几乎全卖了，但在我的小卧室的墙上，仍镶着一面青铜盾，我把它擦得铮亮，当镜子用。早在四十年前，普鲁西罗小姐和她的姐妹们开始在乡村传教时，教会已部分破产，把中国式的寺院也废弃不用了。古老的青铜盾就是那时的遗物，当他们重新整修寺院用作教会学校时，里面所有的佛像早已被普鲁西罗小姐搬走了。早在我出生以前，甚至早在我的父母被基督教传教团派来工作前，它就已是现在这样子。

我对我的双亲没有任何印象。他们在我出生半年后，就因患霍乱双双去世，只剩下普鲁西罗小姐和她的姐姐埃特丽特和我一起生活。

我喜欢我那奇妙的“镜子”，它表面的曲线把一切都弄得面目全非，我的圆圆的眼睛变得又大又丑，双脚变得硕大无比，我的特别白的皮肤也成了青铜色。特别在冬天，光线不足，更是显得朦朦胧胧，就象隐现在雾霭里。每当我对镜自顾，便有自命不凡的感觉，觉得我十分漂亮。中国女人都是黄皮肤，缠着小脚，我很高兴普鲁西罗小姐从来不允许孩子缠脚。

我用把松针插在粘土里烤过后做成的梳子迅速梳了梳头发，拉上窗帘，从两张床间穿过去叫醒孩子。婴儿包得好好地躺在桌子的抽屉里，那是我从学校里抱回来的，当我在她身边俯下身时，她显出了微笑。除矮胖的玉莲外，慈善堂里最大的姑娘是十四岁。

“小的那个出了颗新牙，露兹。现在她在这里，会觉得更好。”没一个孩子能准确地叫出我的名字，“露兹”是她们对“露西”所能叫出的最相近的发音了。在正午以前，是不允许用中国话说话的，玉莲正在破坏惯例。以往所有的姑娘在整个上午都要用英语讲话，至少要练着讲。但随着普鲁西罗小姐卧床数月，现在我又那么忙，简直就没有时间去帮助她们学习使用英语。但不管怎样，我不能置之不理。一旦她们离开慈善堂，说不定她们会永远不再讲英语。

我没有把婴儿盖上，看着她那发育良好、显得结实的肉体，想道：除非我不久就能把贮物间的空架装满食物，否则她这身体维持不了很久的。

“给她换换尿布，然后喂喂她。”我用中国话对玉莲说道。

“还剩有牛奶吧，露兹？”

“只有一点了。今天我想到村子里多讨一点。还有一点

干鱼，把它与豆饼一起捣碎，加上点热牛奶，让她好下咽。”

我站着，打量着房间。孩子们穿着短上衣和裤子，吱吱喳喳象群小鸟。一些年纪小的想打闹，较大一些的迅速制止了他们。要做的事情太多了。我叫三个十岁到十二岁之间的姑娘，每人负责照管几个较小的孩子。

我叫道：“注意，孩子们。朱英的小组去打扫寝室，美琳的小组去打扫校舍，梅珠的小组去打扫餐厅和走廊。完了后，大孩子必须到河里提水来，给所有的孩子冲洗干净……”孩子们抗议地哭起来。她们想得到有一桶在厨房里烧热的温水，这已是我们冬天的惯例。“从河里提水，”我严厉地重复道：“不要这样孩子气。现在雪早已停了多天，今天我们没时间烧热水，我必须到城里去。你们都清洗完，把所有事情都办妥后，我们到教室去作晨祷，然后吃早饭。”

另一阵吱喳声突然爆发开来，大姑娘们开始组织她们的小组了。我对打破普鲁西罗小姐在早晨要讲英语的规定并不在意，但她的清扫的规定对我影响很深，以至我从来也没想过要破坏它。另外，我知道它是多么的重要，在过去的年头里，它从大范围的传染和疾病中拯救了我们。“清洁几乎就是神，亲爱的露西，”我已千百遍听她说过。我认为在她的两个规定中，把清洁看得更重要是对的。

我呆了一会，看着玉莲换尿布。玉莲是个非常漂亮的姑娘，性情很好，我不止一次地想过，普鲁西罗小姐不让我把她作为劳力或小老婆卖了，真是可惜。不管怎样，她一旦离开慈善堂，就会变成劳力或小老婆。现在我们不能把她留在教会太久了，钱能解决几个月来困扰我们的许多难题。我知道住在横跨河流的大房子里的老乔先生会为她出一个好价钱的，因为他告诉过我。

但普鲁西罗小姐总是很愤怒地阻止这桩买卖。“这是野蛮！”她会叫喊，脸颊因愤慨涨得通红：“他们认为我们救生，把他们多余的女婴抱回来，仅仅是为了把她们作为小老婆或奴隶卖掉吗？”尽管普鲁西罗小姐总是相信她已把她们安排到一个美好的家庭生活去了，然而，当一旦她们离开我们，这种野蛮事仍是发生了。她在中国人中渡过了多半生，仍然不懂他们数千年来所遵从的许多习俗。对我来说，这些习俗似乎是自然而必然的，即使我并不太喜欢他们的某些习俗，但也许我接受它们会更容易一些，因为我出生在这里。既然姑娘们的结局相同，那么我们就应该让他们破财，他们任何东西也不给就达到了目的，那我们就太亏了。总归还有新的小嘴要吃的。

我看着婴儿，想道，如果她的母亲没有把她带到这里，她可能在出生时就要被遗弃，被用冷水溺死，或扔到河里。我远比普鲁西罗小姐了解中国人，事实上大多时候我把自己看作中国人，但这是一个我不能容忍的习俗。强壮的儿子们可以照料年迈的双亲，但女孩子却是无用的，所以经常一当她们出生，就把她们弄死了。我永远也弄不懂这种事。

玉莲仰头看着我，说：“早饭吃什么，露兹？”

“今天我们换一个花样，”我笑着说，“我们不吃黄豆牛奶和麦片粥了，吃麦片粥和黄豆牛奶吧。”

她清脆地大笑起来。我即使重复十遍最简单的笑话，也总能令姑娘们发笑。“那么晚餐呢，露兹？”她期望地问。

“土豆。”我耸了耸肩，说道。一周以来，除掉土豆以外，我们已没任何东西作晚餐了，对此我已无心开玩笑。

玉莲站起来，举着婴儿，用不安的眼睛看着我：“你打算怎么办，露兹？小不点们总饿。”

“不是饿，是嘴馋。”我想开玩笑，但这次玉莲没有什么反应。

“不久她们就会挨饿了，我们都会挨饿的。”

“别傻了，”我不耐烦地说道。“到目前为止，你们没有一个人挨饿，至少不是很饿，还有够吃两天的粮食。”

“吃完后，你还能从哪里得到粮食，露兹？”

我可以说我想到的唯一答案，普鲁西罗小姐每当我问她问题时，她总用这答案回答我：“上天有眼，自会救助。”我自信地用这答案回答了玉莲，转身走向厨房。想到我在城里所不得不做的事情，心里祈祷上帝保佑我不要被抓住。

十分钟后，我端着普鲁西罗小姐的早餐，走进她那可以俯视院子的小房间里。她蜷缩着倚靠在床上，显得是那么灰暗、萎缩，简直难以认得出来这就是我出生以来几乎把她看作母亲的那个活泼、丰满和令人温暖的妇女！四十年前，她和她的姐姐埃特丽特就来到了中国，建起了一个传教慈善中心。她们想必是非常卓越的妇女，因为她们经历了洪水、瘟疫、饥荒和战争仍安然无事，始终没扔下使命逃回英国去。慈善传教总部派遣的使者来而复去，但普鲁西罗小姐一直就没离开过这里。

1882年，我的父母查尔斯和玛丽·娃莲被派到这里，普鲁西罗小姐常对我说，我的父母是她最好的朋友。那时，她们姐妹俩都已年过五十，她们对我父母的到来感到非常宽慰，因为可以减轻一些她们的负担了。谁知刚刚过了十八个月，我父母就双双染上了霍乱，后连埃特丽特也不能幸免。与此同时，由于其它教派的传教团体的排挤，传教慈善中心就从华北撤走了。

但维多利亚·普鲁西罗小姐留了下来。我曾想象过她为

什么一定要留下。在慈善堂，有二十二个姑娘，其中有十个在五岁以下。她还必须抚养我——露西·娃莲，那时我刚出生六个月。我的父母死了，她的姐姐也死了，传教慈善中心也没有更多的钱留给她，这些对于她都是多么大的负担呀！但是，前所未有的责任感激励着她忍受悲痛，不知疲倦地去工作。她的父亲曾留给她一笔遗产，原计划用它在英国安度晚年的，她却不为己用，把它在城里的银行换成钱，以弥补多年来教会的窘况。

我常常不理解普鲁西罗小姐。她有许多滑稽可笑的癖好和奇怪的念头。但她的所做所为实在令我热爱和钦佩，我爱她胜于其它任何我所认得的人。

她已经整整六个月没下地了。我知道，她的时间所剩无多。兰顿大夫——从城里来给她看病的美国大夫——已告诉过我。一个奇怪的感觉袭上我心头，那天晚上我哭了，这是我长这么大以来第一次哭。当我擦干眼泪后，我意识到要做的唯一的一件事，就是在普鲁西罗小姐剩下的时间里，让她远离一切困境和烦恼。

我已记不起从那时起所有的一切事情，但我记得，有一次我问普鲁西罗小姐，当她面对着几周内就被霍乱造成的惨况时，她当时怎么办？她的回答深深铭刻在我心里：“亲爱的露西，无论何时，你都不要去想要做什么，只管往下做并坚持下去。”

现在对我来说，迫切要做的事就是进城去偷些钱，但我不敢把这事告诉她。当我在她背后垫上鼓鼓的旧枕头，把托盘放在她的面前时，她木然地对我笑了笑。盘里只放有一杯茶，最后的一点牛奶，以及一碗食物，就象玉莲喂给琪米所吃的那种。除此以外，我还做了一点剁碎了的羊肝，那羊肝

是我昨天为一个农民清理阴沟而获得的报酬。

“谢谢，亲爱的露西，这些东西看起来挺好嘛。”她的声音虚弱而颤抖。她不满地看着我说：“孩子，你怎么不穿你的好衣服呢？”

她所说的衣服，是她在我六岁时为我做的，是一件淡青色的棉布百褶裙。这是我唯一的一件英国裙子，但我不喜欢它，因为它让我显得与众不同，更显露出我是个洋姑娘。

“它已洗了，普鲁西罗小姐。”我回答道，心里却一阵黯然，今天第一次说了谎，安琪儿该在露西·娃莲的名下又记下一笔了。在过去的年头里，普鲁西罗小姐为了让我们象它所希望的一样过得很好，也给我们传教，总是每天一次地对我们讲《圣经》，所以我也知道安琪儿。

我总是这样想象安琪儿：他坐在学校的一张大桌子上，用金笔记着他的总帐。出于某些奇怪的想法，我总想象他的身子象蜜蜂一样，黄黑相间的条纹，而且他还戴着眼镜。我从来不敢想他的帐已记了我多少页了，我除了到城里偷过四次以外，对普鲁西罗小姐还讲了好几个月的假话。

普鲁西罗小姐差不多一年前就已开始衰退，但她自己并没觉得。银行的职员把一个有关她的存款通知告知了她，并给她写了封信。在此后不久，她变得更加虚弱，连城都进不了，于是她写了一个委托书，就让我作为她的利益代表去取钱。银行的职员韦先生看我是个姑娘，就很有礼貌地接待了我，并向我解释道，普鲁西罗小姐的存款早就光了，这已通知过她。那一刻始，就注定了我必须要去偷的命运。我认为除此以外别无他法。从我懂事以来，几乎每个冬天我都见到饥饿，我不能让它侵扰我们的孩子们。

普鲁西罗小姐说道：“明天你一定要穿上漂亮的衣服，露

西。我不喜欢看到你整天穿着裤子。你应该经常记住，你是个英国孩子。当然，那不会使你就比中国孩子更好些。你知道，我不喜欢看到你土里土气的。”

“好吧，普鲁西罗小姐。”我在床边的椅子上坐下来。“趁早饭还没凉，先吃饭吧。”

“早饭？”她低头看着托盘，“噢，我不饿，露西。”

“不饿也得吃点。兰顿大夫说，他给你的药要饭后服。”

她点点头，眼睛迷惘而无神。“他的药可以止痛，你能再去要点吗，露西？”

“可以的。兰顿大夫告诉我，吃完前再去要。”

她拿起餐叉开始慢慢地吃起来。过了一会，她的话开始变得清晰，她的活跃的思维习惯促使她问道：“各处是不是还保持清洁明亮，露西？孩子们呢？也干净整洁吗？”

“是的，普鲁西罗小姐，就象过去一样，每日的礼拜仍在做。”

“那个婴儿呢？我们叫她什么来着……？”

“琪米。她挺好。目前所有的孩子都挺好。”

“我还没听到唱早晨的圣歌呢，亲爱的。”

“还要晚些，普鲁西罗小姐，要在清扫完后进早餐前这段时间里呢。”

“噢，我真糊涂了。”我看到她因强忍疼痛刹那间变得僵硬。“现在是你念书的时间，露西。来段什么呢？念一章波劳先生的还是特洛罗普先生的？还是罗德·田尼逊的回忆录？噢，不，我很想听一位女作家的，那简直妙极了，我们来一段柯士顿小姐的吧。”

这是每日的惯例，自从我能读书以来就如此了。普鲁西罗小姐总是规定我，要我娴熟地使用我的本国语言，以免忘

记。所以，每天早晨的半个小时和晚上的一个小时，我要坐下来给她念上一段，那时我们会沉溺于她称之为“会话艺术”的天地里。

我喜欢读书，尽管我常常弄不懂。我知道单词的意思是什么，但故事发生在陌生的外国的地方，常令我困惑。我平常所知道的世界，仅限于慈善堂，以及山脚下叫钱家岔的有两三百人口的一个小村子。我叫得出村子里每个人的名字，了解他们的习惯和他们思维的方式。普鲁西罗小姐了解另一个叫英国的世界，在这世界里她度过了她一生中的前三十年。现在她也想让我了解它，但它对我来说，并不比在一个优美的传说中所描述的更真实。

但是，我不认为朗读浪费时间。我把普鲁西罗小姐收藏的书已读了好几遍了，为她大声朗读时所需时间也不多。在我考虑面临的难题并做计划的每一天，它起码让我有半小时安宁的时间。

有时发现我的计划甚少成功时，真令人沮丧。去年，我想在慈善堂后面的一小块土地上种上蔬菜准备过冬。那是块非常贫瘠的土地，在山顶上，一到酷热的夏天，就会干得冒烟。每天早晨，我和较大的孩子们花两到三个小时从河里提水灌溉，但它仍是干得不行。

普鲁西罗小姐对我们的工作充满了热情，并专门为我们那一小块庄稼做祈祷。但到收获时，我们仅仅收到几袋黄豆和一点极差的土豆，这就是我们辛苦几个月的报酬。

我坐下来对普鲁西罗小姐朗读时，我决定今年要更尽一把力去种庄稼。遗憾的是慈善堂不是设在南方，在那里种水稻是件易事。在北方这里，我们只能种小米。不管怎么说，我们那块土地种水稻是不合适的。

我想，如果我不要报酬，去为农场主苏先生干几天活，苏先生是个十分仁慈的人，他或许会告诉我，种什么庄稼合适，怎样才能长得最好。我也想到，我们可以养蚕，把蚕茧卖给城里的商人。我们没有桑树，养蚕是必须要有桑树的。但我认为，如果我能得到一些蚕卵，我们就可以在厨房里把它们孵化，只要保持足够的温度，我们就可以用栎树叶去喂养它们，直到它们结茧。

这种茧只能出粗丝绸，出不了真正的丝绸，这意味着商人出的价钱将会很小。但如果一切顺利，我们能得到很多蚕茧，我至少能维持我们几周不饿肚子。我希望关于这个我能懂得更多。只要让我不必去作偷盗的冒险，我愿做任何事。我越来越感到害怕。

我念完《傲慢与偏见》的一章。普鲁西罗小姐只吃了一半早餐，就闭着眼睛靠在枕头上。我以为她已睡着了，但当我把书放在书架上时，她说话了：“今天的事你安排了吗，露西？我希望你有条理点，亲爱的。要经常记住，周密的小小计划，都可以节省时间，避免无谓的劳动。”

“是的，今天一天的事我都安排好了。早饭后，我将给孩子们上课。下午天气不冷时，我考虑是否让苏先生给较大的孩子找半天的工作。美琳可以照看小姑娘们做针线活。”我支支吾吾地继续说道：“今天下午我必须进城去。”

“干什么去？露西？”

“到银行去取点钱。”又是一个谎。我不高兴地想，还有更多的谎要撒呢。

“钱？”普鲁西罗小姐睁开眼，显得很惊奇，“我们的存款只剩两个月了吧？亲爱的，说实话，你不会把那两个金币又花完了吧？”